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周依儒

電話：(03)332-2101#7599

電子信箱：100329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綜字第11200806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2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－校園研習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委託辦理「112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」行政契約書賡續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本市教師全人成長及自我覺察，且有機會紓解工作壓力以達身心健康之效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心理諮商暨健康促進研究中心)規劃多場校園研習課程。倘有需求之學校，可逕至本局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網站「最新消息」(<https://reurl.cc/lDxeOE>)下載開課計畫書參閱，並至下列網址提出申請：<https://forms.gle/CKxj7mw35AbvxEDP7>。
- 三、如有旨揭校園研習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支持方案專用信箱psycsupport@mail.ntue.edu.tw詢問，或致電劉心理師，(02)2732-1104 #8600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

教導處 112/08/21 13:58



1120005407

無附件

市立幼兒園、各私立幼兒園
副本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

裝

訂



線



39